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4-012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及内部控制审计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次续聘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的规定，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16 人。

(7)2023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5,466.6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5,127.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6,747.98 万元。

(8)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0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6,115.39 万元，视觉中国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 31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2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李晓娜，2007 年 2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 5 月加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

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3 年开始为视觉中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靳凯，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视觉中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高连勇，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视觉中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及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9 家。

2. 诚信记录

本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李晓娜、签字注册会计师靳凯、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高连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收费共计 11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9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 8 万元，为公司审计范围、审计内容增加导致。

二、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聘任中审众环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中审众环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要求，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也通过了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三) 生效日期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 报备文件

- (一)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 审计委员会决议。
- (三)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四)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